证券代码:600094、900940　　证券简称:大名城、大名城B　　公告编号:2025-011

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局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2月24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千禧海鸥大酒店三楼会议室1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39
其中:A股股东人数	334
境内上市外资股股东人数(B股)	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917,396,962
其中:A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869,610,198
境内上市外资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B股)	47,786,76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9.4588
其中:A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37.4034
境内上市外资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2.0554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局召集,经公司半数以上董事推选,由董事郑国强先生主持会议。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1人,董事郑国强先生出席现场会议,董事俞培俤先生、俞锦先生、俞丽女士、俞凯先生、冷文斌先生,独立董事郑启福先生、陈金山先生、田新民先生因工作原因未出席本次会议,均已向公司请假;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1人,监事江山先生出席现场会议,监事董云雄先生、梁婧女士因工作原因未出席本次会议,均已向公司请假;

3、公司董事会秘书张燕琦女士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68,007,198	99.8157	1,467,600	0.1688	135,400	0.0155
B股	47,747,564	99.9180	0	0.0000	39,200	0.0820
普通股合计:	915,754,762	99.8210	1,467,600	0.1600	174,600	0.019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356,554,651	99.5415	1,467,600	0.4097	174,600	0.0488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上正恒泰律师事务所

律师:李备战律师、杨舒雅律师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召集人的资格及会议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25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600094、900940　　证券简称:大名城、大名城B　　公告编号:2025-012

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第一次回购股份减少注册资本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局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通知债权人的原因

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局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以下简称"第一次回购股份"),回购用途为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第一次回购股份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A股股份54,475,11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20%。该回购股份一直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

2025年2月,公司第九届董事局第十五次会议、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公司将对已回购54,475,112股股份进行注销并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2,475,325,057股变更为2,420,849,945股,公司的注册资本将有原来的2,475,325,057.00元变更为2,420,849,945.00元。

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信息披露报纸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依法通知债权人相关情况

上述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将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减少,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接到通知之日起三十日内,未接到通知的自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有权凭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

公司将于2025年2月25日向公司相关债权人发出书面通知。债权人可采用现场、信函或电子邮件的方式申报,具体方式如下:申报时间:2025年2月25日至2025年3月26日,以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寄出日为准;地址:上海市红宝石路500号东银中心B栋29楼董事会办公室;邮政编码:201103;联系电话及邮箱:021-62478900、chizhiqiang@greattown.cn。

特此公告。

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2025年2月25日

证券代码:003012　　证券简称:东鹏控股　公告编号:2025-013

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设立子公司并完成注册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为深化在高端建材领域的战略布局,进一步增强公司在高端岩板市场的竞争力,满足商业公共建设及消费者对高品质、个性化建材的需求。公司于近日投资设立了广东丽适家居建材有限公司,并取得由佛山市禅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现就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投资概述

1、投资的基本情况

公司近日与合作方丽适建材科技(广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丽适科技")共同投资设立广东丽适家居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合资公司"),并取得了由佛山市禅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合资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88.24万元,其中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出资300万元,出资比例为51%;丽适科技使用自有资金出资288.24万元,出资比例为49%。

2、投资的审批程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规定,本次对外投资金额在公司董事长审批权限范围内,已履行总经理办公会审议程序,并经董事长批准实施,无需提交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合作方介绍

1、合作方简介:丽适建材科技(广东)有限公司。

该公司是一家专注于岩板研发、设计与应用的专业岩板公司,通过整合全球优质供应链资源与跨国产业协作,致力于为高端住宅、商业空间及艺术建筑提供行业领先的岩板系统解决方案。

(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604MA53JUWH76;

(2)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3) 注册地址:佛山市禅城区南庄镇季华西路68号中国陶瓷产业总部基地中区G座01栋(住所申报);

(4) 注册资本:2000万元人民币;

(5) 法定代表人:张泽旺 ;

(6) 成立日期:2019年7月31日 ;

(7) 营业期限:2019年7月31日至无固定期限 ;

(8)主营业务:丽适科技专注岩板的设计、研发、加工、销售。

2、关联关系

丽适科技与本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根据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查询结果,丽适科技不存在失信被执行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新设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1、出资方式:合资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88.24万元,其中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出资300万元,出资比例为51%;丽适科技使用自有资金出资288.24万元,出资比例为49%。

2、子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广东丽适家居建材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604MAEBPEE810;

(3)法定代表人:张泽旺;

(4)注册资本:588.24万元人民币;

(5)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6)注册地址: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南庄镇季华西路68 号中国陶瓷产业总部基地中区G座01栋101室;

(7)成立日期:2025年2月20日;

(8)公司经营范围:建筑材料销售;新型陶瓷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建筑陶瓷制品销售;家具销售;家具安装和维修服务;灯具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卫生洁具销售;国内贸易代理;销售代理;门窗销售;会议及展览服务;品牌管理;平面设计;物联网技术研发;专业设计服务;广告制作;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四、合作主要内容

1. 合作目标

以合资公司为运营主体,整合"丽适""Litex"品牌资源,打造国内高端岩板标杆品牌,提升市场份额。

2. 经营安排

(1) 股东实缴完成后,合资公司将收购丽适科技部分经营性资产及与"丽适""Litex"品牌相关无形资产。

(2)丽适科技现有业务、资产及人员劳动关系逐步转移至合资公司,确保其正常运营。

3. 治理结构

(1)合资公司纳入上市公司管理体系,遵循相关监管要求。

(2)合资公司设立董事会,董事会成员5人,公司委派3名董事、丽适科技委派2名董事。董事长、总经理及财务负责人由公司提名并主导关键决策流程。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投资目的

本次投资将通过成立合资公司的方式,整合丽适科技在高端岩板领域的产品创新及全案交付能力,与东鹏控股的品牌、渠道和供应链优势,完善公司高端岩板产品和渠道矩阵,以满足高端住宅和商业空间对高品质、个性化建材的需求,进一步扩大公司在高端岩板领域的市场份额。此次合作是公司战略布局的重要举措之一,有助于增强公司在高端岩板领域的竞争力,推动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2、投资可能产生的风险

合资公司成立后,可能面临行业政策、市场竞争及运营管理等方面的风险。公司将通过动态监控市场环境、优化治理机制等措施,确保稳健经营。

3、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短期对公司财务状况无重大影响, 长期将增强品牌溢价能力及盈利能力,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

六、备查文件

1、广东丽适家居建材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2、《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和丽适建材科技(广东)有限公司关于设立合资公司之合作协议》。

特此公告。

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二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051　　证券简称:中工国际　公告编号:2025—008

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2025年3月17日(周一)下午2: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3月17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时间为:2025年3月17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00-3: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3月17日上午9:15至下午3:00。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可以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年3月10日。

(七)出席对象:

1、2025年3月10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2为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详细情况请参见2025年2月25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回避表决的股东不得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八)现场会议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丹棱街3号A座10层多功能厅。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事项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补选董事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本次股东大会仅选举1名非独立董事,不适用累积投票制。

2、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1月11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2025年2月25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上述议案均为普通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

根据《公司章程》《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上述议案2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对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以外的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有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或传真在2025年3月13日下午4:30前送达或传真至董事会办公室)。

(二)登记时间:2025年3月12日、3月13日,上午9:00-11:30,下午1:00-4:30。

(三)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丹棱街3号A座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邮编100080)。

(四)联系方式:

联系人:高宇微、周辉

电话:010-82688071,82688120

传真:010-82688582

邮箱:002051@camce.cn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丹棱街3号A座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邮编100080)

(五)会议费用: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2:授权委托书

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25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 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051",投票简称为"中工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5年3月17日的交易时间, 即上午9:15-9:25,9:30-11:30 和下午1:00-3: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时间为2025年3月17日上午9:15至2025年3月17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姓名:

持股数:股东账号:

受托人姓名: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是否具有表决权:是( )否( )

分别对每一审议事项投赞成、反对或弃权票的指示: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补选董事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如果股东不做具体指示,视为股东代理人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

委托书有效期限:天

注:1、请在"同意"、"反对"、"弃权"任意一栏内打"√",其余两栏打"×";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3、法人股东授权委托书需加盖公章。

委托股东姓名及签章:

委托日期:2025年月日

证券代码:002051　　证券简称:中工国际　公告编号:2025—006

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 "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1月19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2025年2月24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出席董事七名,实际出席董事七名。出席会议的董事占董事总数的100%,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审议了如下决议:

1、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25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同时提议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股东大会批准的关联交易总额范围内,根据相关项目进展情况和需要对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合理调整。

(1)关联董事王博、李海欣、张格领、王强回避表决,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占本次董事会有表决票董事总数的100%, 同意公司与受控股股东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关联方进行日常关联交易。

(2)关联董事王博、李海欣回避表决,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占本次董事会有表决票董事总数的100%, 同意公司与中白工业园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进行日常关联交易。有关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 com.cn)刊登的2025-007号公告。

本议案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占本次董事会有表决票董事总数的100%,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市值管理制度〉的议案》。《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市值管理制度》全文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3、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占本次董事会有表决票董事总数的100%,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有关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2025-008号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一次工作会议决议;

2、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25日

证券代码:002051　　证券简称:中工国际　公告编号:2025-009

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经营合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项目存在因法律法规、原材料价格、政治社会环境、汇率等因素发生变化而影响合同执行和项目收益的风险。

一、合同签署概况

近日,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伊拉克卫生部下属穆萨纳卫生局(以下简称穆萨纳卫生局)签署伊拉克穆萨纳省100床位医院建设项目商务合同。

伊拉克穆萨纳省100床位医院建设项目商务合同金额为107,237,707,000伊拉克第纳尔,折合人民币约58,937.84万元。该项目位于伊拉克南部穆萨纳省哈德尔区,项目建设内容为新建一所建筑面积约3万平米,配置100张床位的医院,包括医疗建筑和配套设施的建设以及医用设备的供货、安装、调试等。合同工期不超过1,095天。

二、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1、交易对方名称:伊拉克卫生部下属穆萨纳卫生局(Ministry of Health, Muthanna Health Directorate)

2、授权代表:Dr.Mazen Majed Mohammed Ali

3、注册地址:伊拉克穆萨纳省萨马沃市

4、关联关系:穆萨纳卫生局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5、类似交易情况:公司上一会计年度未与穆萨纳卫生局发生类似业务。

6、履约能力分析:穆萨纳卫生局隶属于伊拉克卫生部,本项目由伊拉克卫生部负责招标并支付工程款,项目所在地卫生局为具体项目执行主体。

三、合同的主要条款

1、交易双方

业主:伊拉克卫生部下属穆萨纳卫生局

承包商: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项目内容

该项目位于伊拉克南部穆萨纳省哈德尔区, 项目建设内容为新建一所建筑面积约3万平米,配置100张床位的医院,包括医疗建筑和配套设施的建设以及医用设备的供货、安装、调试等。

3、合同价款与支付

本合同的合同价格为107,237,707,000伊拉克第纳尔, 折合人民币约58,937.84万元。业主按照合同约定向承包商支付工程进度款。

4、合同工期

自开工日起不超过1,095天。

5、合同生效

自合同双方签约之日起生效。

6、双方主要责任

业主应按合同规定,提供承包商进入项目现场施工的必备条件,按照合同约定的支付方式及时向承包商付款以及在建设过程中进行相应的管理协调等。

承包商应按照合同约定,承担项目工程的土建和安装施工、设备材料采购、竣工以及修补缺陷(如发生),工程竣工后应能满足合同规定的预期目的。

7、违约责任

若有一方未能履行合同中约定的责任和义务,应积极采取补救措施,并赔偿因此给对方造成的损失。

四、合同履行对公司的影响

伊拉克穆萨纳省哈德尔区100床位医院建设项目商务合同金额为107,237,707,000伊拉克第纳尔,折合人民币约58,937.84万元,为公司2023年经审计营业总收入1,236,538.41万元的4.77%。该合同履行后对公司以后三年的经营业绩将产生积极的影响,影响金额以经审计数据为准。

该合同的履行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交易对方形成依赖。该合同的履行有利于公司巩固和深化在医疗领域的专业优势,扩大公司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市场份额。

五、合同履行的风险提示

1、本项目存在因法律法规、原材料价格、政治社会环境、汇率等因素发生变化而影响合同执行和项目收益的风险。

六、其他相关说明

1、公司将及时以临时报告形式披露合同的进展情况,并在定期报告中披露重大合同的履行情况。

2、备查文件:伊拉克穆萨纳省100床位医院建设项目商务合同。

特此公告。

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25日

证券代码:002051　　证券简称:中工国际　公告编号:2025—007

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1、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及下属公司拟与关联方发生采购商品、接受劳务、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房屋租赁等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司与受控股股东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机集团")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关联方2025年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97,305.53万元, 预计公司与中白工业园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白公司")2025年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6,235.81万元。2024年,公司与受国机集团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77,147.78万元,公司与中白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11.01万元。

2、上述日常关联交易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其中,公司与受控股股东国机集团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关联董事王博、李海欣、张格领、王强回避表决,其他3位董事一致同意;公司与中白公司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关联董事王博、李海欣回避表决,其他5位董事一致同意。本议案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本次关联交易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需提交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国机集团、中元国际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和广州电器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需回避表决。同时提议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股东大会批准的关联交易总额范围内,根据相关项目进展情况和需要对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合理调整。

(二)预计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中机工程	设备、材料等	市场定价	3,500.00	0	3,199.11
	国机工程集团及其下属其他企业	设备、材料等	市场定价	485.23	35.80	1,988.88
	国机集团及其下属其他企业	设备、材料等	市场定价	14,785.29	1,587.30	7,593.95
	小计			18,770.52	1,623.10	12,781.94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国机工程集团及其下属其他企业	设备	市场定价	6,170.14	2.10	1,990.09
	国机集团及其下属其他企业	设备、材料等	市场定价	3,599.85	0	1,319.79
	小计			9,769.99	2.10	3,309.88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中机工程	运输	市场定价	100.00	0	90.84
	国机工程集团及其下属其他企业	咨询设计	市场定价	4,889.86	0	643.08
	国机集团及其下属其他企业	咨询设计、项目管理等	市场定价	4,256.82	29.96	3,308.33
	中白公司	基础设施总承包	市场定价	6,223.81	0	0
	小计			15,470.49	29.96	4,042.25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中机工程	土建安装等	市场定价	34,258.99	0	46,547.35
	中机建设及其下属其他企业	土建安装等	市场定价	12,700.00	137.21	1,610.12
	国机工程集团及其下属其他企业	技术服务、土建安装等	市场定价	1,844.14	0	979.64
	国机集团及其下属其他企业	技术服务等	市场定价	2,915.64	91.30	869.76
	小计			51,718.77	228.51	50,006.87
向关联人租出房屋	国机集团及其下属其他企业	租金	市场定价	1,285.94	0	756.53
	中白公司	租金	市场定价	12.00	0	11.01
	小计			1,297.94	0	767.54
从关联人租入房屋	国机集团及其下属其他企业	租金	市场定价	6,513.63	0	6,239.30
	小计			6,513.63	0	6,239.30
总计		——	——	103,541.34	1,883.67	77,147.78

注:因国机集团下属公司与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的关联人数量众多,难以披露全部关联人信息, 因此对于预计发生交易金额未达到公司上一年度经审计净资产0.5%的关联人,以同一实际控制人为口径进行合并列示。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中设集团及其下属企业	技术服务等	889.53	2,576.56	0.09%	-65.48%	《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关于调整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详见2024年3月15日、2024年8月24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刊登的2024-006号、2024-043公告
	中机建设及其下属企业	土建安装等	48,157.47	56,156.20	4.81%	-14.24%	
	工程集团及其下属其他企业	技术服务等	90.11	151.50	0.01%	-40.52%	
	国机集团及其下属其他企业	技术服务等	869.76	2,148.28	0.09%	-59.51%	
	小计	——	50,006.87	61,032.54	-	-18.07%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中设集团及其下属企业	设备、材料等	0	1,906.18	0.00%	-100.00%	
	中机建设及其下属企业	设备、钢结构	3,199.11	3,644.46	0.32%	-12.22%	
	工程集团及其下属其他企业	设备、材料等	1,988.88	2,241.98	0.20%	-11.29%	
	蓝科高新及其下属企业	设备	4,915.20	9,672.22	0.49%	-49.18%	
	国机集团及其下属其他企业	设备、材料等	2,678.75	8,380.69	0.25%	-68.04%	
	小计	——	12,781.94	25,845.52	-	-50.54%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中设集团及其下属企业	咨询设计等	641.05	3,145.31	0.05%	-79.62%	
	中机建设及其下属企业	运输、项目管理	90.84	575.86	0.01%	-84.23%	
	国机白俄罗斯公司	基础设施总承包	2,408.04	2,558.00	0.20%	-5.86%	
	国机集团及其下属其他企业	咨询设计、项目管理等	902.32	3,234.10	0.07%	-72.10%	
	中白公司	基础设施总承包	0	15,024.62	0.00%-	-100.00%	
	小计	——	4,042.25	24,537.90	-	-83.53%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中设集团及其下属企业	设备	1,990.09	6,837.83	0.16%	-70.90%	
	国机集团及其下属其他企业	设备、材料等	1,319.79	3,516.90	0.11%	-62.47%	
	小计	——	3,309.88	10,354.73	-	-68.04%	
向关联人租出房屋	国机集团及其下属其他企业	租金	756.53	785.59	1.45%	-3.70%	
	中白公司	租金	11.01	12	0.02%	-8.25%	
	小计	——	767.54	797.59	-	-3.77%	
从关联人租入房屋	国机白俄罗斯公司	租金	-	25.20	0.00%	-100.00%	
	国机集团及其下属其他企业	租金	6,239.30	6,508.44	11.93%	-4.14%	
	小计	——	6,239.30	6,533.64	-	-4.50%	
合计			77,147.78	129,101.93	-	-40.24%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公司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是双方可能发生业务的上限金额,包括已签署合同预计可能发生的金额、已签署合同预计可能签署补充协议的金额,以及尚未签署合同预计可能签署的金额。实际发生额是按照双方实际签订合同金额和执行进度确定,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以上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交易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要求。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对上述议案进行了调整,预计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总金额为129,101.93万元,同意在董事会批准的关联交易总额范围内,根据相关项目进展情况和需要对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合理调整。公司2024年度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的总金额为77,147.78万元,未超过董事会审议通过的预计总金额。以上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 2、公司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是双方可能发生业务的上限金额,包括已签署合同预计可能发生的金额、已签署合同预计可能签署补充协议的金额,以及尚未签署合同预计可能签署的金额。实际发生额是按照双方实际签订合同金额和执行进度确定,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 3、公司董事会对2024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的审核确认合法合规,实际发生情况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交易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公允合理,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1、基本情况

(1)国机集团注册资本2,60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张晓仑,住所为北京市海淀区丹棱街3号,经营范围为:对外派遣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国内外大型成套设备及工程项目的承包,组织本行业重大技术装备的研制、开发和科研产品的生产、销售;汽车、小轿车及汽车零部件的销售;承包境外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进出口业务;出国(境)举办经济贸易展览会;组织国内企业出国(境)参、办展;举办展览展示活动;会议服务。截至2024年12月31日,该公司的资产总额为32,956,463.50万元,净资产为10,531,954.03万元,实现营业收入31,141,509.76万元,净利润585,860.06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中国机械工业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机工程集团")注册资本1,343,895.57万元,法定代表人王博,住所为北京市西城区广安门外大街178、180、甲180号3幢5层505室,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对外承包工程;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会议及展览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工程管理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汽车新车销售;建筑用金属配件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电气设备销售;仪器仪表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国内集装箱货物运输代理;国内货物运输代理;专业设计服务;招投标代理服务。截至2024年12月31日,该公司的资产总额为6,546,182.64万元,净资产为2,117,447.29万元,实现营业收入3,848,164.76万元,净利润